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關於A股供股方案申請獲得中國證監會書面核准的公告

本公告由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9年3月12日、2019年5月17日、2019年5月20日、2019年8月30日、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4日、2020年3月27日及2020年4月3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9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A股供股方案及H股供股方案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9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長A股供股方案及H股供股方案相關決議案的有效期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近日收到中國證監會出具的《關於核准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723號)。本公司獲准向原A股股東發行1,715,702,444股A股(發生轉增A股等情形導致本公司總A股股本發生變化的，可相應調整A股發行數量)。

董事會將根據上述批覆文件的規定，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授出的授權，自批覆文件之日起12個月的有效期內實施A股供股方案。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霍達
董事長

中國深圳
2020年5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熊劍濤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蘇敏女士、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彭磊女士、高宏先生、黃堅先生、王大雄先生及王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華先生、肖厚發先生、熊偉先生、胡鴻高先生及汪棣先生。